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区安监局						
主管部门	区安监局	联系人	肖方	电话	8199340	手机	18370975800
		项目地址	区政中心西区13楼				
项目属性	1.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和依据：1、赣市府办字[2017]87号文件中明确规定，各地政府要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严格用于本级安全生产事权支出，不得与部门预算重复，不得与罚没收入及其他成本性支出挂钩。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应不低于上一年度地方财政收入的 0.04%。对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未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专项经费额度低于上一年度地方财政收入 0.04%或未按规定使用安						
	2. 绩效目标描述：进一步加强全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提高安全监管干部职业能力						
	3. 实施和调整情况：按照安监工作安排稳步实施，2018年财政实际拨付576741元						
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180101		计划完成：	20181231		
	实际开始：	20180101		实际完成：	20181231		
项目用款单位个数	1	按计划应完成的项目个数		1	实际按计划完成的项目个数		1
未按计划完工的原因							
验收结论							
备注							

二、项目资金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万元)								本年实际支出情况(万元)								资金使用率=项目资金安排数÷实际支出数	备注
		合计	列入预算安排的历年资金	本年预算资金	结余资金	本级追加	上级补助	单位自有资金	其他	合计	列入预算安排的历年资金	本年预算资金	结余资金	本级追加	上级补助	单位自有资金	其他		
	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57.67		57.67					57.67		57.67						1		
																		
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支出 明细情况 (万元)	支出明细内容(至主要末级经济科目)									从列入预算安排的历年资金中支出金额(万元)				从预算安排的本年资金中支出金额(万元)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													57.67					
	合计													57.67					
2018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175.17				开展绩效评价项目支出总额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33%							

三、项目投入和管理情况 (40分)

绩效指标			评价标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投入指标 (20分)	项目立项 (10分)	项目立项规范性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区委区政府决策要求 (1分)； 项目是否经过可行性论证、专家论证、风险评估 (2分)； 项目是否具备实施条件，如征地拆迁、用地规划等前期准备工作是否完成等 (1分)。	4.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资金申请是否同步设立绩效目标 (1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是否密切相关 (1分)；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分)。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是否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 (2分)；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向对应 (1分)；	3.00
	资金使用 (15分)	支出进度	当年申请资金是否全部使用，未全部使用完的每结存项目资金的10%扣1分，扣完为止 (10分)；	10.00
		收支清晰	是否建立收支台账 (3分)； 支出是否符合本项目支出用途 (2分)	5.00
	过程指标 (20分)	业务管理 (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是否符合政策采购、招投标等相关程序规定 (1分)； 项目合同书、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是否及时归档 (1分)； 是否符合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分)	3.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是否采取相应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要的控制措施和手段 (1分)	1.00
财务管理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制定或已有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1分)；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得2分，出现其中之一不得分；资金拨付符合审批程序并有完整的拨付手续得2分，不符合审批程序扣2分，拨付手续不齐全扣2分；项目未超预算支出得2分，超预算不得分。(共6分)；	6.00
		会计核算规范性	项目的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2分)；是否将不属于本项目支列入本项目核算 (1)。	3.00
得分小计				40.00

四、项目绩效实现情况（60分）

绩效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得分	以“路灯所绩效评价项目”举例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预期总目标值	实际值	指标值		三级指标	预期总目标值	实际值	指标值=预期值/实际值	评价得分
项目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指标	指标1: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00%	100%	100%	6	新建路灯完成率	1800盏	1600盏	88%	4分
	产出质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100%	100%	100%	6	新建路灯完成时间	3个月	2个月	66%	2分
	产出时效指标	指标1: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	100%	100%	100%	6	路灯点亮率	1600盏	1580盏	98%	4分
	产出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100%	100%	100%	6	全年节约电	200万元	400万元	200%	5分
项目效果 (25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增加了我区安监队伍的监管监察能力。				5	通过采取各项节能措施,全年节约电费400余万元。			7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增加了我区安监队伍的监管监察能力,为确 保我区安全稳定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5	对比全省其他地级市,各项指标最高。 多次得到省有关部门表扬。			6分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无影响。				6	采取太阳能节能技术,利用清洁无污染 可再生绿色环保能源。			6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全区安全监管工作进一步加强				6	全所职工“实现社会 and 经济效益并 取”、“既要亮灯率,又要节电率”的 意识得到进一步增强。			5分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全区各有关企业对我局安全生产服务工作总体满意,我区安全生 产工作连续两年补评为全省先进。				6	通过市城市管理局年度测评,综合满 意度在99%以上。市民对我市路灯亮 灯率总体满意,相对周边其他城市, 主要指标位居全省前列。			5分	
得分小计							58					57分
项目总得分			98.00									95分
主管部门 (单位)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优(90以上) 良(80-89) 中(60-79) 差(59以下)				评价等级					优

备注: (1)具体的三级或更细化绩效指标由各部门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科学合理设定,三级指标分值在二级指标的分值范围内根据重要性原则确定; (2)预期总目标值根据该项目立项时确定的绩效目标或实施前制定的计划任务数; (3)评价标准是依照目标值对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的规则,要具体; (4)依据项目总得分在评价等级对应的“优、良、中、差”栏中打“√”。

六、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一、项目资金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和依据: (1) 赣市府办字[2017]87号文件中明确规定, 各地政府要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严格用于本级安全生产事权支出, 不得与部门预算重复, 不得与罚没收入及其他成本性支出挂钩。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应不低于上一年度地方财政收入的 0.04%。对未按规定设立安全生产专项经费、安全生产专项经费未列入年度财政预算、专项经费额度低于上一年度地方财政收入 0.04%或未按规定使用安全生产专项经费的, 当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不得评为先进。

(2) 区财政局与区安监局共同制定印发了《章贡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区财建字[2017]9号) 规范使用和管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 绩效目标描述: 进一步加强全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提高安全监管干部职业能力。

3. 实施和调整情况: 按照安监工作安排稳步实施, 2018年财政实际拨付576741元。

(二) 专项资金的整体绩效目标

切实加强我区安全监管工作, 提高安全监管能力, 有效预防和遏制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绩效评价工作中主要考察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项目和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效果, 综合评价资金(项目)的总体情况。通过绩效评价, 总结发现好的经验和做法, 找出存在的不足和问题, 提出改进工作措施, 不断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 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 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为做好绩效评价工作, 我局坚持客观公正、科学规范、分类实施、绩效相关、突出重点为原则, 并遵循以项目支出为重点、以项目实施是否对于我区安监事业发展具有明显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重心的总体思路。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 结合实际情况, 分层次、分类别编制了系统的自查报表和检查工作表格, 以便于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 提高评价工作效率。先认真进行自查; 然后在自查的基础上, 评价小组采取抽样检查评价和全面评价的方法进行检查评价。检查评价遵循既定的标准和方法, 围绕具体支出及预期产出的绩效, 对已完成或已实施项目的管理、进展、结果的规范性、合规性、真实性予以客观公正的评价和反映。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在评价工作的具体实施过程中,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 我局专门制定了《实施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根据工作方案, 组织相关人员, 组成绩效评价检查小组, 集中进行了检查评价前的培训工作, 明确了检查评价的工作任务、工作纪律和评价方法, 并进行了人员分工。检查评价工作小组分别到各镇街(园区), 通过听取汇报、查看账务、查看现场、搜集相关依据等方式, 对照检查评价表, 逐项进行分析评价。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 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经评价, 安全监管监察专项资金的绩效情况整体良好, 达到了预期的效益, 为切实加强我区安全监管工作, 提高安全监管能力, 发挥出了重要作用。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 结论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1、项目决策: 本指标主要考察项目单位是否按照规划要求, 严格项目申报条件和申报程序, 不断完善各项前期工作的情况。该指标整体上以定性评价指标为准, 结合自查中可量化的指标以支持定性评价指标的产生。

2、项目管理: 本指标以项目为主要评价对象, 考察项目单位组织实施工作的情况, 重点是对于项目资金的管理情况。包括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预算确定的支出用途, 是否做到专款专用; 是否存在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是否存在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等等。

3、项目绩效: 本指标以项目为评价对象, 主要考察项目的产出与效果情况。评价指标包括定性指标和定量指标。我局以区财政部门下发的有关文件中所确定的数据作为评价标准, 以确定绩效指标目标值。其中, 项目产出指标的目标值, 主要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绩效目标中的预计值; 项目效果指标的目标值, 主要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绩效目标中的预计值。

通过检查, 项目单位基本能够按照申报项目时的要求和进度组织实施。项目单位管理到位, 自筹资金和财政扶持资金全部及时到位, 未发现套取、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现象, 并且做到专款专用。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普遍较好, 局机关各科室安全监管能力都有不同程度的提高。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说明

2018年项目已基本完成, 社会满意度较高。

2019年9月25日